

明志科技大學
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入學報到同意書

本人經由 113 學年度四技二專 技優入學 甄選入學 聯合登記分發入學，
錄取貴校(系組名稱)_____系，願意接受入學資格，並檢附畢業證書（正本）辦理報到。若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，請勾選以下能檢附之證明。

- 修業證明
- 同等學力證明（高中/職完整三年之成績單）
- 暑修證明（待暑修結束將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掛號郵寄方式或親自將畢業證書正本繳交至教學大樓 3 樓註冊組）

立同意書人：_____（考生簽章）

考生手機：_____

家長／監護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家長／監護人手機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備註：

1. 聯絡電話：02-29089899 分機2202、2203、2204、2205
2. 郵件信箱：register@mail.mcut.edu.tw (主旨：甄選入學XXX系 XXX(姓名))
3. 傳真電話：02-29084511（24小時）
4. 郵寄地址：243303 新北市泰山區工專路84號教務處註冊組 (郵寄封面註明-甄選入學、系別、姓名)